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芸瑋
傳真：03-8462780
電話：03-8462860轉253
電子信箱：bigpapaya712@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南平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60133201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花蓮縣106年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研習實施計畫。(1060133201_Attach001.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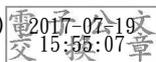
主旨：本府訂於106年8月20日辦理「花蓮縣106年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知能研習」，敬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辦理本研習目的在增進服務本縣教育系統之相關專業人員溝通協調能力，提升特殊教育相關專業服務品質。
- 二、研習時間：106年8月20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下午3時。
- 三、研習地點：本府教育處第二會議室。
- 四、請各校教師逕行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http://www.set.edu.tw>)報名，全程參加者核發6小時研習證明。
- 五、檢送「花蓮縣106年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知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附設幼兒園)、花蓮縣私立幼兒園、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幼科)



106/07/19



1060002334